



聯康集團

Uni-Bio Scie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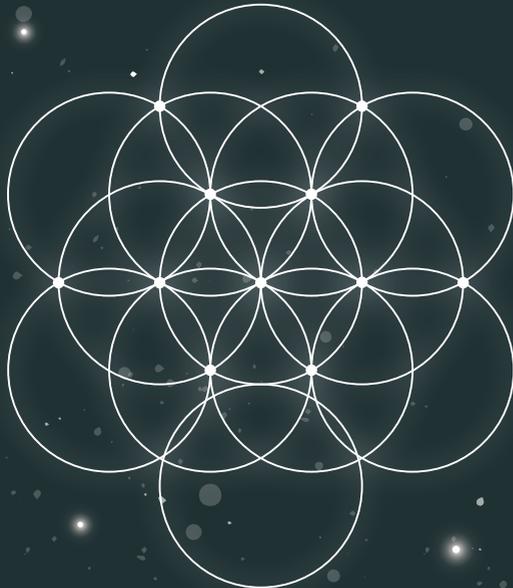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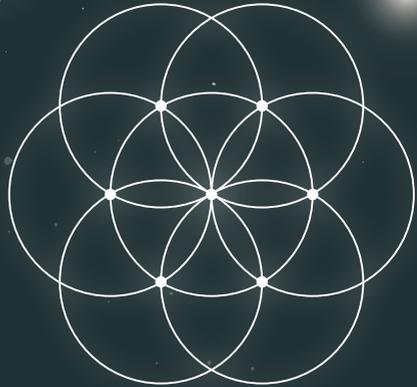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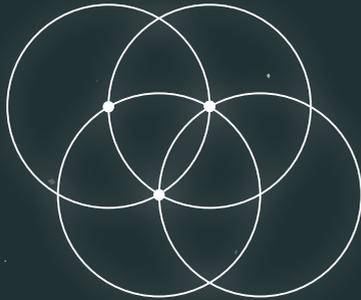
Uni-Bio Science Group Ltd.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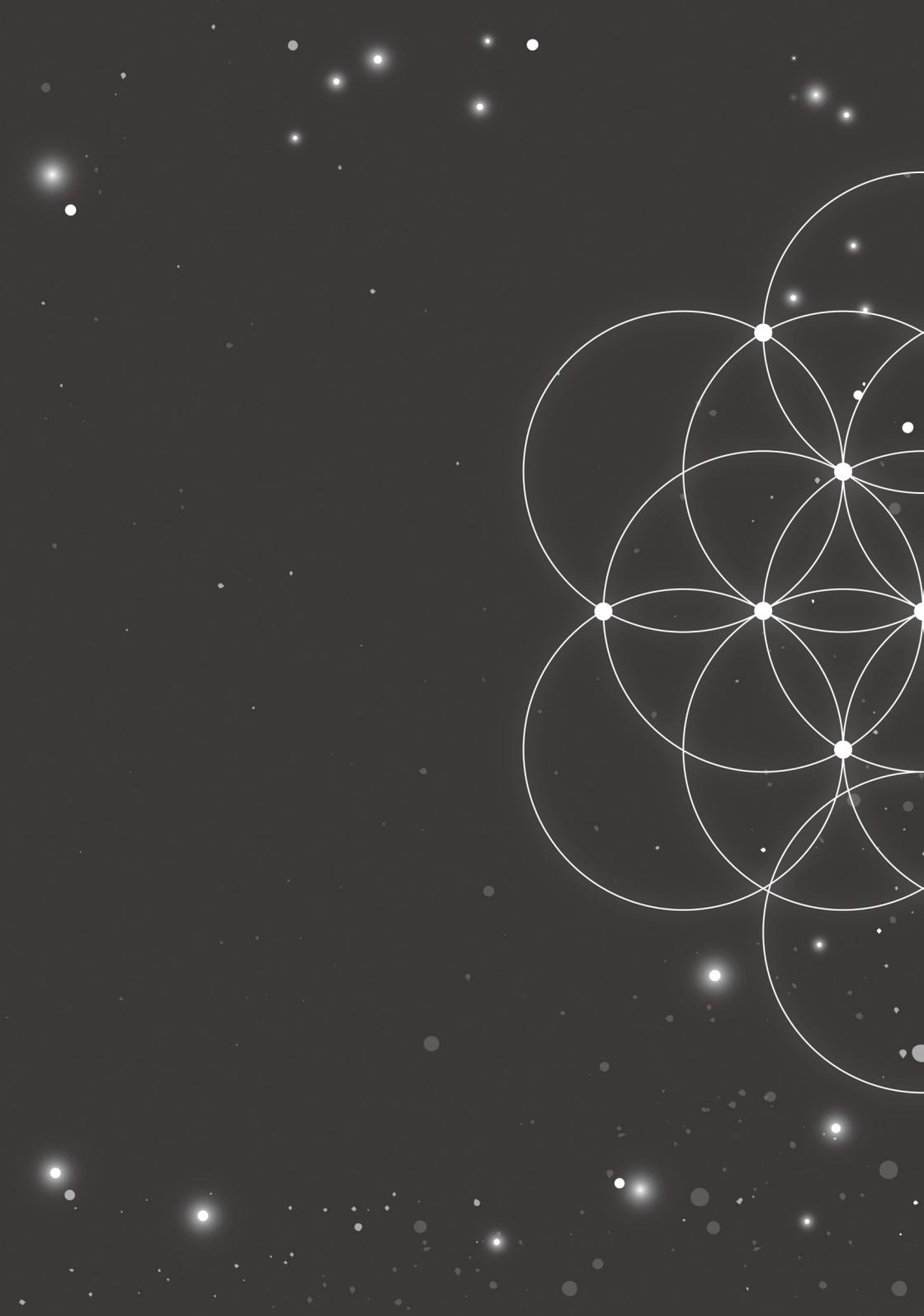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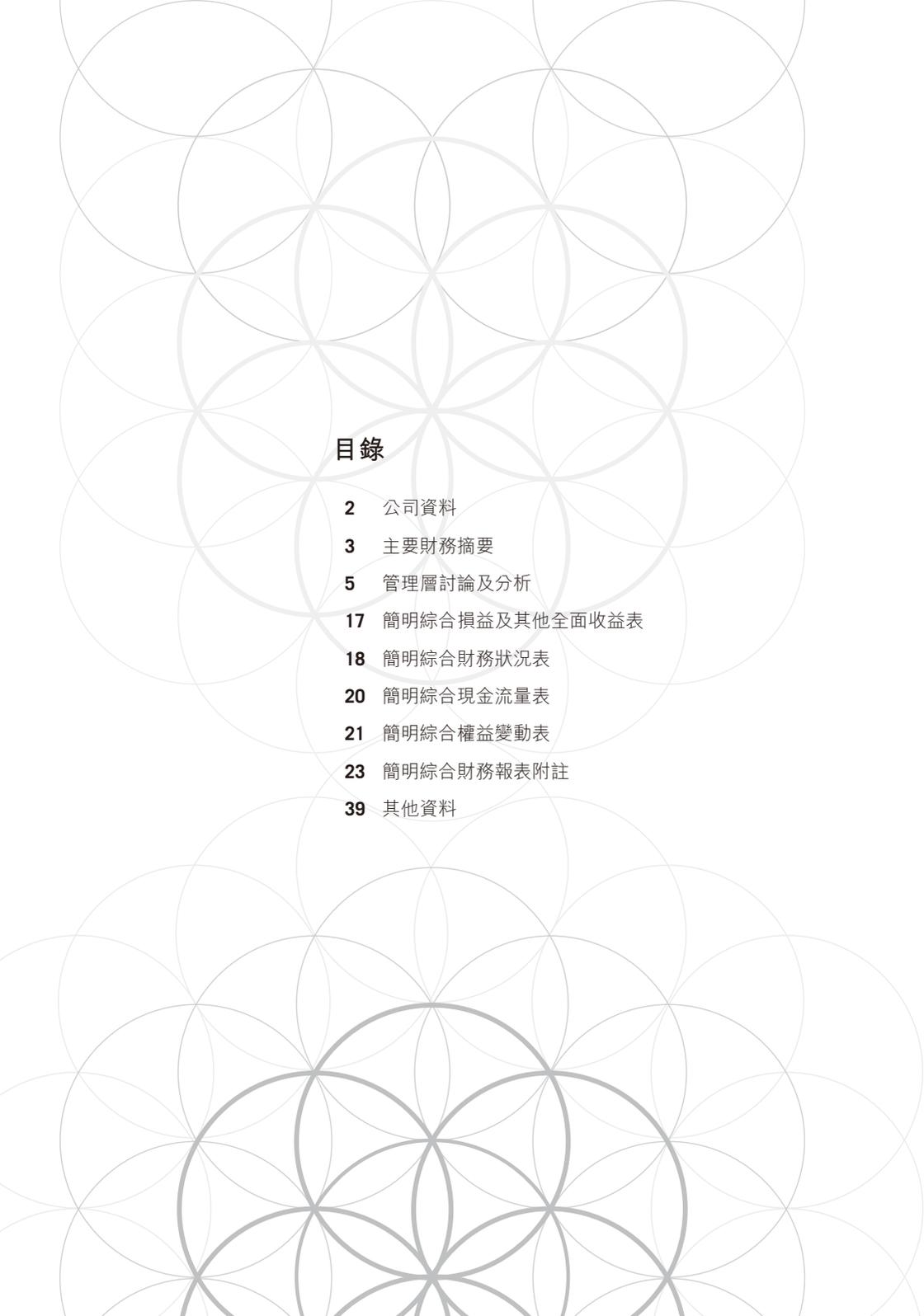
(股份代號: 0690)

中期
報告
2020



心 創 造 新 醫 藥
LEADING GENUINE INNOVATION



The background of the page is a decorative pattern of overlapping circles, creating a complex, geometric design. The circles are arranged in a grid-like fashion, with some overlapping more than others, creating a sense of depth and movement. The circles are light gray in color, and the overall effect is a subtle, elegant background for the text.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主要財務摘要
-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9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梁國龍先生(主席)
陳大偉先生
趙志剛先生

非執行董事

邱國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啓明先生
任啓民先生
馬青山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啓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任啓民先生
馬青山先生

薪酬委員會

周啓明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梁國龍先生
任啓民先生
馬青山先生

提名委員會

梁國龍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周啓明先生
任啓民先生
馬青山先生

公司秘書

余時斌先生

授權代表

梁國龍先生
陳大偉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辭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東20號
5樓502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香港法律方面之法律顧問

LCH Lawyers LLP

股份代號

0690

網址

www.uni-bioscience.com

主要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收益(千港元)	67,433	97,313
毛利(千港元)	57,314	80,835
研發費用(包括資本化部分)(千港元)	15,323	21,269
除稅前(虧損)/溢利	(11,053)	45,982
息稅攤銷前(虧損)/溢利(千港元)	(1,101)	58,041
毛利率(%)	85.0%	83.1%
研發費用(包括資本化部分)佔收益比例(%)	22.7%	21.9%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比率(倍)	1.54	1.60
流動比率(倍)	5.29	3.53
應付貿易款項周轉日數(日)	40	11
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日數(日)	120	65
存貨周轉日數(日)	272	208
負債股權比率(%)	13.2%	22.8%
總資產周轉率(%)	26.4%	70.7%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聯康生物科技」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聯康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或「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基於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未經審核財務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變動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上市藥品之收益	67,433	97,313	-30.7%
銷售成本	(10,119)	(16,478)	-38.6%
毛利	57,314	80,835	-29.1%
其他虧損淨額	(429)	(470)	-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42,549)	(72,891)	-41.6%
一般及行政及其他開支	(12,649)	(13,822)	-8.5%
銷售上市生物及化學藥品之經營溢利／(虧損)	1,687	(6,348)	126.6%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	5,583	21,685	-74.3%
研發成本	(8,075)	(17,784)	-54.6%
其他行政開支	(6,925)	(11,264)	-38.5%
融資成本	(271)	(595)	-54.5%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3,052)	(6,222)	-50.9%
經常性業務之虧損	(11,053)	(20,528)	-46.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18,777	-100%
出售重要資產之收益	-	47,138	-100%
除稅前(虧損)／溢利	(11,053)	45,387	-124.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概覽

二零二零年初，面對二零一九新型冠状病毒爆發，中國各地採取封城、嚴密交通管制、延遲復工時間，以及醫院和診所停診等預防措施。根據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數據，二月全國醫院就診人數下跌40%(河北省除外)，其中三級醫院病人數量跌幅逾50%，情況最為嚴峻。而本集團旗下金因肽®、金因舒®及匹納普®等產品亦無一例外，均受醫院病人數量下跌拖累，今年二月至四月產品營業額大幅下跌。隨著四月底解封，醫院開始恢復正常服務，金因肽®、金因舒®及匹納普®五月至六月銷售逐步回升。相反，博康泰®受疫情推動，疫情期間，當局鼓勵醫院向慢性病患者提供額外處方藥以防藥品中斷，故博康泰®期內營業額錄得強勁增長。

業務回顧

聯康生物科技－綜合生物製藥公司

聯康集團乃一家生物製藥公司，專注糖尿病及相關代謝紊亂疾病、皮膚科以及眼科等領域。本集團已建立一個為整條價值鏈提供服務的生物製藥及化學藥品的研發(「研發」)、生產、製造以及銷售及分銷的完整一體化業務平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面向市場推出四種產品，即金因肽®、金因舒®、匹納普®及博康泰®。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所取得的重大成就

GLP-1注射液臨床試驗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

重組促胰島素分泌素注射液(「Uni-GLP」)臨床試驗申請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監局」)批准。與合成的促胰島素分泌素相比，本品生物表達的重組促胰島素分泌素高級結構更接近人體內源性GLP-1，與胰高血糖素樣肽-1受體(「GLP-1R」)結合能力更強。該類藥品已於治療2型糖尿病方面獲證實有效及獲認可，且是唯一一類可減輕體重、降低患者低血糖風險及促進β細胞再生的糖尿病藥物。本集團對第二代Uni-GLP的商業價值保持樂觀，並將於未來18個月內開展兩項臨床試驗，有望最快於二零二三年推出市場。

達成戰略合作打通阿卡波糖片產業鏈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博康健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康健」)與國藥集團威奇達藥業有限公司(「國藥威奇達」)及蘇州營力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蘇州營力」)達成戰略合作，強化成本優勢，提高生產效率，同時簡化產品阿卡波糖片(即「博舒泰®」)的整體供應鏈。蘇州營力負責阿卡波糖片原料藥早期開發；國藥威奇達負責完成阿卡波糖片原料藥產業化開發、生產及供應；而北京博康健將獲得至少十年穩定的阿卡波糖片原料藥供應，用於產品商業化。是次合作有助博舒泰®以穩定高質生產能力，以及原材料供應方面的強大成本優勢，從未來全國藥品帶量採購中脫穎而出。

與瑞士公司共同研發糖尿病與骨質疏鬆二代產品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博康健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康健」)與瑞士公司Ypsomed達成戰略合作，共同為本集團研製名為Uni-GLP及甲狀旁腺素(PTH)類似物(「Uni-PTH」)的一種新型預充注射筆劑型產品。YpsoPen®已獲藥監局認證，廣泛用於胰島素給藥及其他多劑量療程。是次與YpsoPen®合作提供的創新GLP-1及PTH輸送方式方便快捷，供患者隨時隨地注射藥物，在現代繁忙生活中展現強大優勢。本集團有望率先在中國推出與YpsoPen®注射筆相容的GLP-1及PTH劑型產品。

發展互聯網醫藥價值鏈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華生元基因工程發展有限公司(「華生元」)與成都醫雲科技有限公司(「醫聯」)達成戰略合作，共同拓寬聯康集團產品的電子推廣渠道及互聯網醫藥平台。金因肽®是首個引入新渠道的集團產品。除傳統電子商務外，是次與醫聯合作亦涵蓋智慧醫療、疾病管理、患者與醫護人員教育、學術營銷、醫療大數據及藥物追蹤系統等領域，建構綜合醫療服務平台。應對新冠疫情的社交距離措施及旅遊限制大大改變病人及消費者習慣，線上問診及醫藥的需求亦隨之增加。本集團積極成為新業務模式的前驅。本集團相信此次合作將有力推動未來金因肽®及其他產品的銷售。

研發及研發進度

期內，本集團持續投入研發獲專利產品。本集團著眼內分泌疾病、眼科及皮膚科三大領域的治療產品，目前主要研發新專利生物製藥及部份優質仿製藥，建立均衡產品組合，迎合中國市場需求。

藥品/成分	適用症	臨床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註冊登記前	已上市
代謝類							
Uni-PTH(粉針)	骨質疏鬆	✓	✓	✓	✓	✓	
Uni-PTH(水針)	骨質疏鬆	✓	CTE	CTE	CTE		
Uni-GLP(水針)	2型糖尿病	✓	CTE	CTE	✓		

附註：CTE為臨床試驗豁免的簡略形式，是指在臨床環境中根據特定研究條件向患者或志願受試者施用研究藥劑的授權。獲批准後，新藥可免於第1/2/3階段臨床試驗。

Uni-PTH

本集團在研專利品Uni-PTH(重組人甲狀旁腺激素1-34類似藥)能有效治療骨質疏鬆及骨痛、增加骨密度及減少骨折風險。目前藥品為透過刺激成骨細胞活性有效增加骨密度及減少椎骨和髕骨骨折的唯一合成代謝劑，亦是國產同款產品中為數不多的全生物表達甲狀旁腺激素類似藥。

本集團推出Uni-PTH粉針藥品計劃如期進行。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本集團收到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評審中心(「CDE」)關於要求遞交Uni-PTH粉針的藥品補充資料通知書(「發補通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遞交發補材料後，本集團預計Uni-PTH凍乾粉注射劑短期內將獲得藥品註冊批文，有望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推出市場。此外，Uni-PTH水針研發進展順利，並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提出臨床試驗豁免申請，加快產品註冊程序。

Uni-GLP

本集團GLP-1產品為世界第一種全生物表達GLP-1製劑，其生物表達與化學合成艾塞那肽一級結構序列相同，但二級結構更接近生物體內天然GLP-1，並擁有更完整穩定的生物學空間結構，有望達致更佳療效及安全性。由於技術要求較高，產品不易仿製。相比化學合成艾塞那肽，藥品更具定價、價格維護(不會納入國家化學藥定量採購)及市場准入優勢，同時無需外購原料藥，享有穩定供貨及成本優勢。憑藉獨特生物表達生產流程及成本價格優勢，GLP-1有望成為中國藍海市場的有力競爭者。同時，本集團研發的水針版本可與安全高效注射筆兼容，適合多種用途而無需覆溶，相對於粉針版更方便使用。

藥監局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批准Uni-GLP臨床試驗申請。本集團將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開展橋接臨床研究及第三階段臨床試驗，預計最快可於二零二三年推出產品。

高價值仿製藥及生物等效性研究

產品	適用症	狀況	備註
內分泌科			
阿卡波糖片	2型糖尿病	已經完成所有一致性評價實驗，資料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提交給藥監局，預期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獲上市許可	與北京百奧藥業有限公司合作開發
博康泰®	2型糖尿病	博康泰®目前正在進行生物等效性(「BE」)研究	與江蘇豪森藥業集團有限公司合作開發
感染性疾病			
匹納普®	真菌感染	已經完成所有一致性評價實驗，資料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提交給藥監局。預期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獲得BE認證	

博舒泰®

博舒泰®(阿卡波糖片)是一種口服抗糖尿病藥物，其目標對象是出現糖尿病前期症狀並需要早期治療的患者或病情控制較差的餐後高血糖患者，阿卡波糖片尤其適用於飲食富含高碳水化合物化合物的亞洲患者。

藥監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正式受理本集團博舒泰®化藥註冊IV類申請，二零一九年十月藥品評審中心(「CDE」)發佈補充資料通知書，而生產基地考核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完成。博舒泰®預期將於完成後三至六個月推出。面對國家帶量採購計劃中的行業競爭，本集團與國藥威奇達及蘇州營力合作，加強成本優勢，並優化成本結構。管理層相信成本領先戰略是仿製藥在中國市場的取勝關鍵。

博康泰®

博康泰®(米格列奈)是新型口服抗糖尿病藥，屬格列奈類降血糖化合物，具潛力成為同類別最佳藥品。產品有助改善2型糖尿病患者用餐後的高血糖水平，並獲藥監局批准作為治療糖尿病的一線及／或二線藥物。

目前，本集團正與江蘇豪森藥業集團共同開展BE研究，預期二零二零年底向藥監局提交結果並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獲得BE認證。若博康泰®通過BE認證，將進一步加強競爭力，成為市場首個獲BE認證的米格列奈鈣片產品，從而享有巨大市場潛力。

匹納普®

匹納普®(伏立康唑)透過阻斷真菌細胞膜合成而抑制真菌。產品每日使用兩次，主要用於治療或器官移植後免疫受損的患者。匹納普®同時具有強大競爭力，最近更新配方進一步穩定延長保存期限至三年。

為了符合國家提高仿製藥質量要求，本集團在二零一八年開展質量與療效BE實驗，目前本集團已完成所有BE實驗，其資料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提交給藥監局，本集團預期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獲得BE認證。同時，本集團亦完成臨床及生產考核，目前待獲正式批准。若匹納普®通過BE認證，有限市場競爭將能保護價格。本集團期望以更經濟的價格及同等療效質量獲取更大市場份額。

業績回顧

期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67.4百萬港元，按年下跌約30.7%（二零一九年上半年：97.3百萬港元）。營業額下降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期間，醫院維持有限度服務及病人數量減少導致二月至四月銷售大幅下跌。五月至六月銷售回升，月內表現勝於去年同期，以抵銷部份跌幅。

銷售表現(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化
一月	7.70	10.90	-29.4%
二月	5.10	18.10	-71.8%
三月	7.30	18.90	-61.4%
四月	12.40	17.20	-27.9%
五月	16.20	15.50	4.5%
六月	18.70	16.70	12.0%
總計	67.40	97.30	-30.7%

期內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16.5百萬港元下跌38.6%至二零二零年的10.1百萬港元。毛利為57.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約80.8百萬港元下跌29.1%，跌幅主要由於營業額減少所致。毛利率維持穩定於約85%的水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83.1%）。隨著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底開始重組及重構直銷團隊以實現更高效益，本集團於期內亦採取多項成本控制措施，成效顯著。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一般及行政」）減少10.6百萬港元，按年下跌35.2%。一般及行政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為29%，而去年同期則為31%。由於疫情期間出行次數減少，本集團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的75%降至63%。由於部份開發成本資本化以支持產品商品化，研發費用減少36%至8.1百萬港元。

COVID-19疫情爆發導致市場陷入劣勢，惟期內上市藥品的經營溢利(虧損)仍錄得1.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虧損6.3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錄得11.5百萬港元的虧損(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溢利44.9百萬港元)，每股基本虧損0.18港仙(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每股基本盈利0.73港仙)，可見虧損大幅收窄。撇除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及重要資產產生合共65.9百萬港元的一次性收益，期內錄得按年9.5百萬港元的改善，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虧損21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虧損11.5百萬港元。

上市藥品銷售

金因肽®

期內，金因肽®產生的收益總計3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55.5百萬港元下跌31.5%，主要因疫情導致二零二零年二月至四月醫院服務受限及病人量減少。醫院於四月底逐步恢復運作，而金因肽®銷售於五月及六月有所回升。有賴本集團銷售團隊加倍努力，金因肽®五月及六月的營業額遠超去年同期表現，呈現V型市場復甦曲線。

金因舒®

金因舒®收益由約16.6百萬港元跌至11.8百萬港元，下跌28.9%。跌幅主要受二零二零年二月至四月醫院臨時關閉影響，而五月及六月的回升則抵銷部份跌幅。華潤紫竹擁有金因舒®的唯一分銷及推廣權，我們與其戰略合作將繼續協助金因舒®滲透國內醫院網絡。

匹納普®

匹納普®(伏立康唑片)期內收益錄得34.6%跌幅，營業額由約24百萬港元跌至約15.7百萬港元。憑藉成本優勢，匹納普®得以在市場維持較經濟的價格。管理層預計匹納普®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獲BE認證後，將取得更大市場准入，有助產品無需降價便可進行醫院招標及上市。

博康泰®

博康泰®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收益由1.2百萬港元躍升58.8%至約1.9百萬港元，升幅主要受疫情期間採取特別安排帶動，以提前數月向慢性病患者配發處方藥。

財務表現回顧

收益

銷售業務發展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67.4百萬港元，按年下跌約30.7%。

獲專利生物藥品

本集團之獲專利生物藥品包括金因肽®(創傷癒合表皮生長因子噴劑)及金因舒®(專用於角膜損傷及手術後癒合的表皮生長因子衍生物眼藥水)。期內，獲專利生物藥品銷售額為49.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30.9%，佔年內銷售總額約73.9%。

獲專利化學藥品

本集團的化學藥品包括匹納普®(伏立康唑片，用於治療嚴重的真菌感染)及博康泰®(米格列奈片，聯康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推出，用於治療2型糖尿病)。此分部於期內錄得17.6百萬港元營業額，而匹納普®及博康泰®分別產生15.7百萬港元及1.9百萬港元銷售。

毛利及毛利率

期內，毛利錄得約57.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約80.8百萬港元下跌29.1%。毛利下跌主要由於主要產品收益減少所致。基於產品市場准入優勢，加上商務團隊於省級招標實行嚴格價格管理，藥品定價維持平穩，而毛利率維持穩定於85%的水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83.1%)。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72.9百萬港元跌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42.5百萬港元，而銷售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的74.9%跌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63%，其跌幅主要由本集團對其銷售團隊及分銷策略進行持續結構性調整所致。

研發費用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研發費用約為8.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的12.6百萬港元減少36%。按佔收益的百本比計算，研發費用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13%降至期內的12%，跌幅主要由於多項開發費用資本化的臨床試驗已完成。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有賴重整組織架構及嚴格控制成本，本集團期內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一般及行政」）有所下降，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30.2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19.6百萬港元，跌幅為35.2%。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證明本集團的重整計劃，包括管理層薪金調整及減少旅遊開支等持續減省成本戰略取得成效。

其他收入

期內，其他收入約為5.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1.7百萬港元下跌74.3%。撇除二零一九年獲政府撥發13百萬港元作為Uni-PTH商品化的補助金，本集團從非核心業務（如租賃及已收銀行存款利息）錄得相對穩定的收入。

上市產品經營溢利及期內溢利

面對COVID-19疫情爆發導致營業額受挫，集團旗下的上市藥品仍能轉虧為盈，期內上市藥品的經營溢利為1.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虧損6.3百萬港元）。本集團憑藉有效業務重整及嚴格成本控制措施，收窄期內淨虧損至約11.5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44.9百萬港元溢利）。撇除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及重要資產產生的一次性收益，期內按年錄得9.5百萬港元的改善，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虧損21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虧損11.5百萬港元。

前景

展望

面對龐大老齡人口，慢性疾病及中產階級增加，中國成為增長最快的新興醫藥市場。根據最新市場研究，中國是全球第二大醫藥研發及製造市場，擁有超過4,000間醫藥企業，預計二零二三年其醫藥市場規模將達1,618億美元，佔全球市場份額30%以上。作為以仿製藥為主的市場，中國製藥企業從生產低成本仿製品牌藥，轉戰以世界頂尖科技研發尖端藥物，加上監管改革及配套政策，創造有利醫藥創新企業發展的環境。國家醫保目錄(「NRDL」)開始納入創新藥，以及CFDA加快創新藥審批過程等因素，均可推動本集團等創新主導型製藥企業追求未來更大發展。

加快拓展渠道至中小城市及互聯網

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預計醫院服務及病人量恢復正常將帶來可觀銷售。面對一級醫院人滿為患，社交距離或引起憂慮，為此，本集團自今年初投入營銷，以拓展網絡至基層醫院及中小城市。這一點體現於廣闊市場團隊(主要負責中小城市)較核心市場團隊(專注於一線城市)更快恢復銷售，並對本集團把握小城市及分級診療體系的需求十分重要。此外，本集團今年上半年透過開展各類網上講座及虛擬學術推廣，成功提升品牌知名度，加深外界對上市產品的瞭解。此類網上推廣活動備受醫療專業人士歡迎，可見其能有效替代實體營銷活動。而今年下半年將陸續推出更多網上營銷及銷售活動，向未開發的市場推廣集團產品，當中包括本集團近日與醫聯達成合作的重大舉措，以接觸更多患者群體。此等網上市場推廣及相關渠道拓展措施，對本集團在未來數年創造更多銷售機會尤其重要。

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推出阿卡波糖片

本集團將利用二零二零年餘下的時間，以作新產品上市的重要準備工作。BE試驗相繼完成後，阿卡波糖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完成生產評核，預計產品完成評核後可於三至六個月內推出市場。阿卡波糖片是口服抗糖尿病藥物，針對糖尿病前期症狀並需要早期治療的患者或病情控制較差的餐後高血糖患者，尤其適合飲食富含高碳水化合物之亞洲患者。

專注發展創新

本集團目前正進行可行性研究，以研發第三代口服PTH及GLP-1產品，並將GLP-1應用擴大至肥胖症等新適應症。除飲食控制、運動及行為治療外，許多學者建議在肥胖症的常規治療中加入藥物治療。臨床實驗顯示，GLP-1功能缺陷是導致肥胖的原因之一，因此服用GLP-1及GLP-1類似物可達到減肥目的，同時亦能預防肥胖患者出現併發症。本集團目前正與多個潛在合作夥伴洽談共同研發GLP-1產品，以治療肥胖症及其他在中國具有重大價值的適應症。

近年抗體藥物市場不斷增長。市場研究顯示，二零一九年全球抗體藥物市場規模超過1,400億美元，預計二零二五年中國抗體藥物市場可增至超過人民幣300億元，其增長高於全球平均水平。憑藉我們的研發能力及行業經驗，本集團正探索抗體藥物產品用於內分泌、皮膚科及眼科等領域的商機。透過與戰略夥伴合作，本集團將整合各方面資源及醫藥專業人士，共同研發上述領域的抗體藥物。

為表皮生長因子產品創造價值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產品研發能力，並加快產品商品化進程。本集團的特色產品金因肽®及金因舒®深受市場歡迎。為迎合日益增長的需求，本集團正計劃在北京建設新產品基地擴大產能。新廠區將採用新技術，進一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金因肽®及金因舒®的計劃年產量分別為1,000萬瓶以上及500萬瓶，新廠區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投產。隨著本集團大部分自主研發產品進入快速增長的軌道，我們預計不久未來將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45,157,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255,872,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453,000港元），流動資產約155,321,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469,000港元），而流動負債為29,359,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599,000港元）。總負債對總資產的比率為11.6%（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授予本集團的任何貸款融資作出任何資產抵押及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287名員工，包括在中國研發部門的22名員工、在中國生產廠房的137名員工、在中國商業辦事處的74名員工及在香港總部的5名員工。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及挽留高端人才，而晉升及加薪方面則按表現釐定。員工更可按其個別工作表現獲授購股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總現金對價2,982,883港元購回合共18,64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3	67,433	97,313
銷售成本		(10,119)	(16,478)
毛利		57,314	80,835
其他收入		5,583	21,685
其他收益及虧損		(429)	46,63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18,777
銷售與分銷成本		(42,549)	(72,89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574)	(30,214)
研發費用		(8,075)	(12,623)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3,052)	(6,222)
經營(虧損)/溢利		(10,782)	45,982
融資成本		(271)	(595)
除稅前(虧損)/溢利	4	(11,053)	45,387
所得稅開支	6	(405)	(492)
期內(虧損)/溢利		(11,458)	44,895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經營公司因貨幣換算產生之 匯兌差額		(3,928)	2,74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3,928)	2,747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5,386)	47,642
每股(虧損)/溢利(港仙)			
— 基本及攤薄	7	(0.18)	0.7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6,563	42,320
使用權資產		7,947	9,333
投資物業		9,138	9,300
無形資產	9	38,252	33,9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	1,926
購買無形資產已付按金		8,651	7,205
		100,551	103,984
流動資產			
存貨		17,284	13,33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52,293	78,536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13,163	13,397
定期存款		-	21,00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27,42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157	66,198
		155,321	192,46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6,603	30,515
合約負債		-	19,650
應付所得稅		2,569	3,317
租賃負債		187	1,117
		29,359	54,599
流動資產淨值		125,962	137,87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6,513	241,8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97	404
		397	404
資產淨值		226,116	241,45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64,258	64,108
儲備		161,858	177,342
權益總額		226,116	241,45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9,107	(16,057)
投資活動所得之淨現金	(29,390)	42,536
融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22)	(5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0,305)	25,884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98	31,786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736)	2,042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45,157	59,71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儲備 千港元	可供分派 儲備 (附註a) 千港元	匯兌儲備 (附註b)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61,800	727,429	-	24,474	1,291,798	37,467	(1,941,218)	201,750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2,747	-	2,747
期內溢利	-	-	-	-	-	-	44,895	44,89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747	44,895	47,642
就獎勵新股份而發行普通股	150	2,280	-	(2,430)	-	-	-	-
確認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	-	-	6,222	-	-	-	6,22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1,950	729,709	-	28,266	1,291,798	40,214	(1,896,323)	255,614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64,108	757,369	-	30,568	1,291,798	36,366	(1,938,759)	241,450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3,928)	-	(3,928)
期內溢利	-	-	-	-	-	-	(11,458)	(11,45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928)	(11,458)	(15,386)
就獎勵新股份而發行普通股	150	2,100	-	(2,250)	-	-	-	-
確認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	-	-	3,052	-	-	-	3,052
贖回股份	-	-	(3,000)	-	-	-	-	(3,00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4,258	759,469	(3,000)	31,370	1,291,798	32,438	(1,950,217)	226,1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a: 可供分派儲備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行之股本重組產生之進賬。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 股份溢價乃可供分派予股東, 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即本公司在以下情況: (i)本公司現時或在分派後將無法償還到期負債, 或(ii)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在分派後將會少於本公司之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賬目之總和, 則不可以股份溢價宣派或派發股息或作出分派。

附註b: 與將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淨值由其功能貨幣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有關之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於匯兌儲備累計之該等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海外業務之損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組織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東20號5樓502室。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物科技相關業務（集中於透過結合重組DNA及其他科技研究及開發生物藥品並將之商業化）。

2. 編撰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撰。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撰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撰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

期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且與編撰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之下列新訂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重大的定義
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2. 編撰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報告的理論框架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的定義

有關修訂釐清一項業務必須包括至少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過程，有關過程對創造產出之能力具有重大貢獻，並就「實質過程」之解釋提供廣泛指引。

此外，有關修訂刪除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少之投入或過程及持續產出所進行之評估，同時收窄「產出」及「業務」之定義，將重點放在向客戶出售貨品及服務所得回報，而非縮減成本。

有關修訂加入選擇性集中度測試，其容許對所收購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一項業務進行簡化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有關修訂修改部分特定對沖會計處理要求以為利率基準改革所引致的不確定性的潛在影響提供解決措施。此外，有關修訂要求公司為投資者提供有關其受有關不確定性直接影響的對沖關係的額外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大的定義

有關修訂釐清「重大」之定義及解釋，統一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概念框架之定義，並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支持性規定納入定義。

2. 編撰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進行修訂為承租人提供一項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對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引起的租金減免進行會計處理並滿足以下條件：

- (a) 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
- (b) 租賃付款的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
- (c)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滿足該等條件的租金減免可以按照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進行會計處理，此指承租人無需評估租金減免是否滿足租賃修訂定義。承租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其他規定，以進行減免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租金減免。

經修訂框架並非準則或會計指引。其並無凌駕於任何準則、準則或會計指引的任何規定之上。經修改框架包括：有關計量及報告財務表現的新章節；有關取消確認資產及負債的新指引；資產及負債的最新定義；及澄清財務報告中管理、謹慎及計量不確定性的作用。

3.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分部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用途之資料乃按收入流基準劃分。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經營及呈報分部為(a)製造及銷售化學藥品，(b)製造及銷售生物藥品及(c)在研產品規模化生產。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彙合所識別之經營分部。

可報告分部之業績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化學藥品 千港元	生物藥品 千港元	在研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17,570	49,863	-	67,433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480)	2,167	(8,075)	(6,388)
其他收入				5,583
融資成本				(271)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 之開支				(3,052)
未分配行政開支				(6,925)
除稅前虧損				(11,053)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化學藥品 千港元	生物藥品 千港元	在研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25,213	72,100	–	97,313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9,841)	3,493	(17,784)	(24,132)
其他收入				21,685
融資成本				(595)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 之開支				(6,222)
未分配行政開支				(11,264)
未分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之收益				18,777
未分配出售土地及物業權 之收益				47,138
除稅前溢利				45,387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2,207	3,316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0,119	16,4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44	8,4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11	862
減：計入研發費用之折舊	(2,655)	(1,938)
	5,000	7,378
研發費用	15,323	21,269
減：無形資產資本化	(7,248)	(8,646)
	8,075	12,623

5.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	33,168	26,473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1,047	4,052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3,052	6,222
	37,267	36,747

6. 所得稅開支

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05	492
遞延稅項	-	-
	405	492

於兩個期間，因於香港經營之實體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北京博康健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華生元基因工程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資格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7. 每股(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得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11,458)	44,895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437,835	6,186,349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將減少每股基本虧損，因此並未就攤薄對所呈列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之金額作出調整。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a) 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1,965,000港元收購廠房及機器項目(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40,000港元)。賬面淨值為2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598,000港元)的廠房及機器項目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出售，導致產生出售收益1,2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138,000港元)。

(b) 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確認物業、廠房、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任何減值虧損。

9. 無形資產

賬面值

	商標及證書 (附註a) 千港元	技術知識 (附註b) 千港元	已資本化 開發成本 (附註c)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	17,665	20,587	38,25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	19,872	14,028	33,900

所有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下列期間攤銷：

商標及證書	10至15年
技術知識	10年

附註：

- 商標及證書指獲取藥品商標及註冊證書之成本。
- 技術知識主要指為產品及生產技術開發而獨立獲取之技術及藥方。
- 已資本化開發成本主要指進行產品及生產技術開發之內部產生之成本。
- 除已資本化開發成本外，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相關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年期攤銷，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由於開發中產品及技術處於註冊或臨床試驗階段，故已資本化開發成本並無予以攤銷，且每年均作減值評估。
- 本公司董事每年對本集團之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技術知識及已資本化開發成本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8,107	52,929
減：呆賬撥備	(2,040)	(2,937)
	36,067	49,992
應收票據	9,345	21,088
租賃按金	937	1,132
向僱員墊款	2,410	799
預付款項	3,203	3,536
其他	331	1,989
	52,293	78,536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賬款分別為49,992,000港元及36,067,000港元。

按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日	27,108	34,272
91至120日	3,092	6,859
121至180日	1,079	5,088
181至360日	4,134	2,303
360日以上	654	1,470
	36,067	49,99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總賬面值約為3,0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90,000港元)的應收賬款。逾期結餘中，33,04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88,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但其並不視為違約，因為1)相關結餘主要來自具有長期關係且信譽良好的大型上市公司；2)信用質量並無重大變化，根據本集團使用的內部信用評分系統，該等應收賬款乃分類為低風險類別。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702	1,802
應計開支	4,075	4,136
其他應付款項	19,826	24,577
	26,603	30,515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交易日期呈報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1,134	1,098
31日至60日	232	80
61日至90日	329	65
90日以上	1,007	559
	2,702	1,802

購買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120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日)。本集團已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時限內清償。

12. 股本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000	5,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410,768,147	64,108
就新股份獎勵而發行普通股	15,000,000	15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6,425,768,147	64,258

13.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並取代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通過之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六年計劃有效期為十年，據此，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向對本集團之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由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並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i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i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v)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vi)有關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業務領域或業務發展之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或諮詢公司；及(vii)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對本集團發展壯大作出貢獻或可能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者，且就新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由屬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之一名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之任何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503,995,000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3,215,000股)，相當於該日已發行普通股之7.84%(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7%)。

13. 購股權(續)

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變動詳情如下：

購股權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期內授出 千份	期內行使 千份	期內失效 千份	期內註銷 千份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千份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董事	8,560	-	-	-	-	8,560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其他	360	-	-	-	-	36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僱員	10,880	-	-	-	-	10,88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其他	33,100	-	-	-	-	33,100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董事	7,260	-	-	-	-	7,260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其他	120,000	-	-	-	-	120,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僱員	20,700	-	-	-	-	20,7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其他	1,300	-	-	-	-	1,300
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董事	10,880	-	-	-	-	10,88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僱員	34,950	-	-	-	-	34,95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其他	2,010	-	-	-	-	2,010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董事	16,073	-	-	-	-	16,073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高級管理層	11,990	-	-	-	-	11,990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僱員	20,224	-	-	-	-	20,224
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其他	3,000	-	-	-	-	3,0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董事	66,179	-	-	-	-	66,179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僱員	62,449	-	-	-	-	62,449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其他	3,300	-	-	-	-	3,300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僱員	-	35,780	-	-	-	35,780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其他	-	35,000	-	-	-	35,000
	433,215	70,780	-	-	-	503,995
期末可行使						410,877
加權平均行使價	0.19港元	0.15港元	-	-	-	0.18港元

13. 購股權(續)

購股權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尚未行使 千份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董事	8,560	-	-	-	-	8,560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其他	360	-	-	-	-	36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僱員	10,880	-	-	-	-	10,88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其他	33,100	-	-	-	-	33,100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董事	7,260	-	-	-	-	7,260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其他	120,000	-	-	-	-	120,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僱員	20,700	-	-	-	-	20,7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其他	1,300	-	-	-	-	1,300
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董事	10,880	-	-	-	-	10,88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僱員	34,950	-	-	-	-	34,95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其他	2,010	-	-	-	-	2,010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董事	16,620	-	-	-	-	16,620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高級管理層	11,990	-	-	-	-	11,990
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僱員	24,820	-	-	-	-	24,820
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其他	3,000	-	-	-	-	3,0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董事	-	66,179	-	-	-	66,179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高級管理層	-	45,840	-	-	-	45,840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僱員	-	21,160	-	-	-	21,160
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其他	-	3,300	-	-	-	3,300
	306,430	136,479	-	-	-	442,909
期末可行使						337,146
加權平均行使價	0.21港元	0.16港元	-	-	-	0.19港元

14.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賺取之物業租金收入約為1,68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49,000港元)。所持有之投資物業已有租客於未來一年(二零一九年：一年)承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就以下最低租賃款項與承租人訂約：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331	992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時間到期之不可註銷經營租約而應付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一年內	52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28

15.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就下列項目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 計提撥備之資本開支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81	690
— 購買無形資產	16,486	17,978
— 研發活動	1,992	335
	19,159	19,003

16.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的為：

- 維護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從而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
- 支持本集團之穩定及發展；及
- 提供資本加強本集團之風險管理能力。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於該過程中，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日後的資本需求與資本效率、當前及預期之盈利能力、預期之營運現金流量、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等。

其他資料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持股概約百分比 (附註8)
梁國龍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企業權益(附註2)	1,726,738,104 (L)	22,779,000 (L)	1,749,517,104 (L)	27.23%
邱國榮	透過受控企業持有權益(附註3)	873,360,000 (L)	218,340,000 (L)	1,091,700,000 (L)	16.99%
陳大偉	實益擁有人(附註4)	155,094,438 (L)	34,060,000 (L)	189,154,438 (L)	2.94%
趙志剛	實益擁有人(附註5)	3,750,000 (L)	66,140,000 (L)	69,890,000 (L)	1.09%
周啓明	實益擁有人(附註6)	-	3,420,000 (L)	3,420,000 (L)	0.05%
任啓民	實益擁有人(附註7)	-	1,640,000 (L)	1,640,000 (L)	0.03%

附註：

1. 「L」字樣指有關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好倉。
2. 該等權益包括：(i) Automatic Result Limited(「**Automatic Result**」)持有之812,162,094股股份，Automatic Result由MJKPC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MJKPC Holdings Limited為梁國龍先生為其中一名全權信託對象之家族信託；(ii) Lord Profit Limited(「**Lord Profit**」)持有之914,576,010股股份，Lord Profit由梁國龍先生全資擁有；及(iii)與本公司授予梁國龍先生之購股權有關之22,779,000股相關股份。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該等相關股份乃由邱國榮先生控制的企業Vital Vigour Limited持有。
4. 該等權益包括：(i)陳大偉先生持有之155,094,438股股份；及(ii) 34,060,000股相關股份與本公司向陳大偉先生授出之購股權有關。
5. 該等相關股份與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向趙志剛先生授出之購股權有關。
6. 該等相關股份與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向周啓明先生授出之購股權有關。
7. 該等相關股份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向任啓民先生授出之購股權有關。
8. 持股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6,425,768,147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就董事於作出合理查詢後所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之股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姓名/名稱	身份	普通股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持股概約百分比 (附註6)
Automatic Result(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12,162,094 (L)	-	812,162,094 (L)	12.64%
Lord Profit(附註3)	實益擁有人	914,576,010 (L)	-	914,576,010 (L)	14.23%
Overseas Capital Assets Limited(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57,180,000 (L)	-	657,180,000 (L)	10.23%
Vital Vigour Limited(附註5)	實益擁有人	873,360,000 (L)	218,340,000 (L)	1,091,700,000 (L)	16.99%
陳大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5,094,438 (L)	34,060,000 (L)	189,154,438 (L)	2.94%

附註：

1. 「L」字樣指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個人之好倉。
2. Automatic Result Limited由MJKPC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MJKPC Holdings Limited為梁國龍先生為其中一名全權信託對象之家族信託。
3. Lord Profit Limited由梁國龍先生全資擁有。
4. 根據Overseas Capital Assets Limited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九日呈遞之個人主要股東通知，Overseas Capital Assets Limited由He Rufeng全資擁有。
5. Vital Vigour Limited 為 HeungKong Great Health GP Limited (代表 HeungKong Great Health Fund I行事並為該基金之一般合夥人)之全資附屬公司。該等權益包括：(i) Vital Vigour Limited持有之873,360,000股股份及(ii)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發行之218,340,000份認股權證，自發行當日起直至第三個週年日止期間的任何時間，認股權證行使價為0.2063港元。
6. 持股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6,425,768,147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之相關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及直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合共18,640,000股H股股份，現金總代價為2,982,883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認為，期內本公司均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應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閱中期報告

期內的本中期報告(附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